

Origin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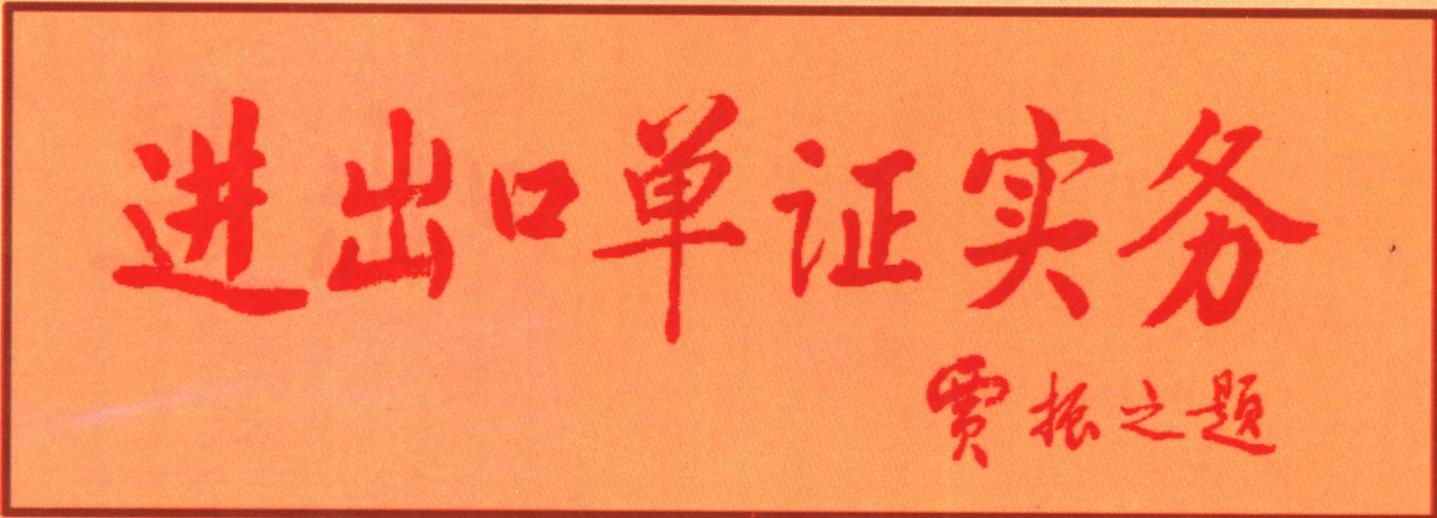
Telephone Telex Telegrams

Date 13.4.1978

IRREVOCABLE DOCUMENTARY CREDIT	Credit number	of issuing bank	of advising bank
		16358	8536

BANK "X",  
 35 Kings Road North,

Joan's Boutique,  
 14 Charlotte Street,



with Joan's Boutique Order Number 35 dated 14.2.1978.

AIR CONSIGNMENT NOTE

Joan's Boutique,

(修订本)

Freight Paid

PACKING LIST IN TRIPLICATE

We are informed that insurance is being arranged by our principals.

上海对外贸易协会 编著  
 上海对外经济贸易培训中心

covering Ladies Dresses  
 C and F Heathrow Airport, London

上海对外经济贸易企业协会 修订

Each draft accompanying documents must state: "Drawn under credit No. 16358 of Issuing Bank Ltd. and No. 8536 of Bank "X", Hong Kong (advising bank)"

Despatch/Shipment from to	HONG KONG Heathrow Airport, London	Partial shipments not permitted	Transhipments not permitted
------------------------------	---------------------------------------	------------------------------------	--------------------------------

special conditions: Documents must be presented for acceptance within seven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e Air Consignment Note but in any event

中國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

Yours faithfully  
 Issuing Bank Limited International Division  
 23, High Street London S.W.25

Bank "X" Hongkong,  
 (signed)

24.4.1978

Countersigned

Place, date, name and signature of the advising bank.

Except so far as otherwise expressly stated, this documentary credit is subject to the "Uniform Customs and Practice for Documentary Credits" (1974 Revision) International Chamber of Commerce (Publication No. 290). This Document conforms with the standard Form No. 2 of the I.C.C.

111

[740.44  
531(-)]

# 进出口单证实务

## (修订本)

上海对外贸易协会  
上海对外经济贸易培训中心  
上海对外经济贸易企业协会

编著  
修订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进出口单证实务/上海对外贸易协会编著. —修订本.  
北京: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 2001.5  
ISBN 7-80004-812-8

I. 进... II. 上... III. 进出口贸易-票据-基本知识 IV. F740.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22910 号

---

**进出口单证实务**

(修订本)

上海对外贸易协会

上海对外经济贸易培训中心 编著

上海对外经济贸易企业协会 修订

\*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出版

(北京安定门外大街东后巷 28 号)

邮政编码:100710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山东高青印刷厂印刷

\*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48 印张 1165 千字

2001 年 7 月第 1 版

2001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5 000 册

ISBN 7-80004-812-8

F·488

定价:70.00 元

---

## 修订版编委及作者

顾 问 钱 铎 阮家栻 吴起龙

主 编 宋承业 杨立平

总 纂 陈伯度 吴百福 徐德馨

编 委 (以姓氏笔画为序)

丁辉军	方惠君	汤月琴	李子龙	杨立平	吴百福
陈伯度	宋承业	吴 洁	沈钧炎	贡湘琪	张嘉庭
席小云	徐 丰	徐德馨	章学拯	蒋云桂	戴云龙

编、译、撰作者 (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君粹	叶 帆	卢伟雄	朱时颖	汤月琴	孙宁一
李子龙	吴百福	陈伯度	吴 洁	沈钧炎	杨振宇
张惠良	贡湘琪	张嘉庭	周关昌	孟宪煌	姚念慈
施 峰	赵 海	席小云	徐 丰	高永富	夏 芳
倪建林	徐德馨	梁光伟	章学拯	章铭贤	蒋云桂
蔡东巍	戴云龙				

## 第一版编写人员名单

主 编 杨立平 阮家棻 顾奕镬

编 委 (按姓氏笔画排列)

丁辉君 王 楷 阮家棻 吴起龙 杨立平 陈华革  
陈伯度 闵云琪 郑美刚 徐德馨 祝志强 顾奕镬  
钱乐贤

审 校 徐德馨 陈伯度

编 写 人 (按姓氏笔画排列)

丁惠民 丁 环 马德顺 万正华 王 楷 王修家  
王 杰 贝珍珊 卢伟雄 孙传昌 汤月琴 仲伟言  
刘常科 齐景升 苏学俭 吴百福 吴爱娣 陈伯度  
沈钧炎 陆希中 郑美刚 周秉成 施志远 张嘉庭  
祝志强 顾奕镬 徐建忠 徐德馨 夏时龙 党 温  
贾云芳 蒋维良 翟凌云

顾 问 孟宪煌 朱耀章 杜河清

## 第一版前言

进出口结算是国际贸易实务中的重要环节,进出口单证是结算的依据。

单证工作技术性强,政策性强,操作的规范性强,从事单证工作需要广博的知识,特别是对外贸易的基础知识,国际金融知识,单证知识以及严谨的工作作风和精益求精的敬业精神。

为了培养进出口单证人才,外经贸部于1988年10月就拟具了外贸企业单证岗位规范(试行),1992年又委托上海外贸协会和上海外贸职工大学联合举办单证师资培训班,为大规模培训单证人员作准备。为此,协会曾编辑了《进出口单证教材》一书。此书出版后,国际商会修订了《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并于1994年1月1日起实施(即国际商会第500号出版物)。鉴于“500”的出台对单证工作有极为重要的意义,因此我们对原教材进行了修订。《进出口单证教材(修订本)》除保持原有的单证工作必备的对外贸易基础知识并稍加充实、修改以外,最主要的特点是按国际商会《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第500号出版物的规定,修改了有关运输、支付方式以及单证缮制等方面的新内容,以和国际惯例相衔接。前后二版均在内部发行,获得了好评。现在本书由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公开出版发行,定名为《进出口单证实务》,可供全国各地外经贸单位,广大从业人员以及院校参考。

至于本书在编辑工作中有未尽之处,尚盼赐教。

上海对外贸易协会会长



1995年1月

## 修订版序

江泽民总书记指出：“我国对外开放将进入一个新的阶段，我们将在更大范围内和更深程度上参与经济全球化进程”。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时间已指日可待。这将使我国逐步形成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对外开放新格局。在这种历史大背景下，可以预见，我国的进出口贸易必将会出现雨后春笋般的蓬勃生机，从事进出口贸易的企业和人员也会随之有一个巨大的发展。

进出口贸易既是一项复杂的业务活动，又是一项严肃的法律行为。这就要求加快培养和建设一支熟悉世界贸易组织规则、具备进出口贸易知识和市场经济基本知识，懂外贸业务、懂法律、会外语的人才队伍。这对于进一步提高外贸运行质量和水平具有决定性意义。

过硬的进出口单证知识和单证工作本领，是从事进出口业务人员的必修课和基本功。由原上海外贸协会和上海对外经济贸易培训中心编写、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于1995年出版的《进出口单证实务》一书，以它内容丰富、资料翔实又具实用性的鲜明特点，深受全国各地外贸企业单证工作人员和从事相关教学工作人员的欢迎和好评。由于客观形势的发展，一些国际贸易规则也有新的变化，尤其是国际商会针对实行《UCP 500》中出现的问题，作了一系列解释并发布文件。为此，趁再版之际，我们组织上海市有关专家学者，对本书进行大幅度增补、修订，以适应新的形势和广大读者的需要，希望本书能成为进出口业务人员必备的工具书。

本书的增补、修订倘有失漏，盼不吝教正。

上海对外经济贸易企业协会  
常务副会长 杨明

2001年2月

# 修订说明

本书出版已经6年,由于内容的知识性和实用性,广受外贸从业人员和培训机构的欢迎。

这次再版,对全书作了大幅度的增补和修改,对部分章节,进行了重写。有30多位银行、进出口、运输、保险、法律、教育等各方面的专家、学者参加了本书的撰写、翻译、修改或提供文稿。

这次增补和修改的出发点是:

- 随着我国改革和开放的深化、经济和社会的发展,与进出口贸易有关的法律、法规、管理条例有了较大的变化;

- 国际商会的《UCP 500》实行7年以来,在较长时期的应用和实践中,有关各界遇到了一系列的分歧和问题,国际商会曾对此做出过系统的研究和解答、发布过正式文件;

- 国际商会对《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INCOTERMS)进行了第6次修订,于2000年1月1日正式生效。《2000年通则》对国际贸易销售合同中几个主要交货方式的货物交付和风险转移作了明确的界定;

- 通讯技术、运输手段以及其他有关的服务和设施不断发展和更新,使国际贸易的实务操作也必然要变化和适应;

- 国际上,利用人们的疏忽或合同条款不严密,进行诈骗的事件屡见不鲜,手法层出不穷。如何防止或避免被骗,是有关各界都在研究探讨的课题。

因此,我们增补和修订的重点是:

1. 有关我国进出口许可证和配额管理、外汇管理、商检、保险等章节,根据改革开放中新出台的法规和办法,以及它们的演变,进行了重新编写;

2. 收入并评论了国际商会的1、2、3、4号《立场申明》和515号出版物,它们是对《UCP 500》和跟单信用证的重要阐述;

3. 简介并评析了国际商会535、565、596号等出版物的质疑解答,这些案例,一直被一些办理国际结算的银行在操作跟单信用证和托收业务的过程中,当做分析和处理分歧或问题的参照标准。另外,还针对进出口业务经常发生的事件,精选录入了国内外的一批案例;

4. 考虑到当前世界范围内方兴未艾的贸易方式——网上交易,专列一章简介

了电子商务在进出口企业的应用及其技术。EDI 作为电子商务应用技术之一, 包含在这一章内。

5. 有关利用进出口贸易中结算工具和单证进行诈骗的一章, 根据近年来的新情况, 进行了改写。

经过增补和修订, 使本书更具备了资料丰富、内容广泛、国内和国际兼备、实践和理论并重的新特点。这不仅对进出口企业, 也对与进出口有关联的银行、保险、运输等服务行业, 以及培训教育事业有一定的指导和参考作用。

编 者  
2001 年 1 月

# 目 录

<b>第一章 单证概论</b> .....	( 1 )
第一节 单证的含义 .....	( 1 )
第二节 单证的种类 .....	( 1 )
第三节 单证工作的重要性 .....	( 2 )
第四节 出口单证的基本要求 .....	( 3 )
第五节 单证的标准化和电子化 .....	( 5 )
<b>第二章 国际贸易术语与 INCOTERMS 2000</b> .....	( 7 )
第一节 国际贸易术语的含义、产生和发展 .....	( 7 )
第二节 有关贸易术语的国际惯例 .....	( 8 )
第三节 《2000年通则》的结构 .....	( 14 )
第四节 《2000年通则》的主要修改 .....	( 16 )
第五节 《2000年通则》对6种主要贸易术语的解释 .....	( 18 )
第六节 《2000年通则》对其他7种贸易术语的解释 .....	( 24 )
第七节 运用《2000年通则》的若干问题 .....	( 25 )
<b>第三章 出口合同与出口单证</b> .....	( 30 )
第一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概说 .....	( 30 )
第二节 出口合同的履行 .....	( 38 )
<b>第四章 外贸运输与出口托运</b> .....	( 43 )
第一节 对外贸易运输 .....	( 43 )
第二节 托运单据 .....	( 52 )
第三节 特种货物的运输 .....	( 70 )
附 件 危险货物海运知识 .....	( 75 )
<b>第五章 进出口货运保险</b> .....	( 91 )
第一节 保险介绍 .....	( 91 )
第二节 海运出口运输货物保险实务 .....	( 96 )
第三节 海运出口保险的投保 .....	( 98 )
第四节 海运进口运输货物保险 .....	( 99 )
<b>第六章 进出口商品检验</b> .....	( 103 )
第一节 进出口商品的检验机构和任务 .....	( 103 )
第二节 进口商品检验和监督管理 .....	( 105 )
第三节 出口商品检验和监督管理 .....	( 107 )
第四节 进出口商品公证鉴定 .....	( 110 )

第五节	进出口商品检验、鉴定证、单	(110)
第六节	进出口商品报检规定和要求	(119)
第七节	GATT/WTO《原产地规则协议》与原产地证书	(122)
第八节	GATT/WTO《装运前检验协议》和检验清洁(或不可议付)报告书	(133)
第九节	GATT/WTO《卫生与植物卫生措施协议》与检疫、卫生证书	(135)
附件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普遍优惠制原产地证明书签证管理办法	(138)
附件二	中华人民共和国普遍优惠制原产地证明书签证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141)
附件三	中华人民共和国含有进口成分出口货物原产地标准主要制造、 加工工序清单	(165)
附件四	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口货物原产地规则	(176)
<b>第七章</b>	<b>我国的配额管理和进出口许可制度</b>	<b>(181)</b>
第一节	配额管理	(181)
第二节	进口货物许可制度	(182)
第三节	出口货物许可制度	(183)
第四节	对协定贸易国家出口纺织品的许可证制度	(185)
<b>第八章</b>	<b>外汇与外汇管理</b>	<b>(186)</b>
第一节	外汇与外汇汇率及人民币汇率	(186)
第二节	外汇管理体制改革和深化	(187)
第三节	出口收汇核销操作实务	(195)
第四节	进口付汇核销报审监管业务	(201)
第五节	国际收支统计申报操作实务	(204)
<b>第九章</b>	<b>进出口货物的通关手续及单证</b>	<b>(218)</b>
第一节	进出口货物的通关手续	(218)
第二节	海关监管自身需要的单证	(221)
第三节	经贸及外汇管理需要的单证	(223)
第四节	品质检验及特种管理需要的单证	(224)
<b>第十章</b>	<b>国际贸易结算的支付方式</b>	<b>(226)</b>
第一节	汇款方式(Remittance)	(226)
第二节	托收方式(Collection)	(229)
附	与 D/A 和 O/A 有关的国际保理业务简介	(234)
第三节	信用证方式(Letter of Credit)	(237)
第四节	银行保证书和备用信用证	(247)
第五节	各种支付方式的综合运用	(249)
<b>第十一章</b>	<b>出口单据介绍</b>	<b>(251)</b>
第一节	概述	(251)
第二节	跟单信用证汇票	(252)
第三节	发票	(254)
第四节	运输单据	(261)

第五节	保险单据	(279)
第六节	商检证书	(283)
第七节	原产地证明书	(287)
第八节	包装单据	(293)
第九节	其他单据	(295)
<b>第十二章</b>	<b>出口单证的流转和操作</b>	<b>(302)</b>
第一节	信用证管理操作程序	(302)
第二节	信用证的审核和修改	(303)
第三节	制单和审单	(308)
第四节	交单	(314)
第五节	催收	(315)
第六节	收汇和结汇	(316)
第七节	档案管理	(317)
<b>第十三章</b>	<b>有关结汇的几项费用问题</b>	<b>(318)</b>
第一节	运费	(318)
第二节	保险费	(323)
第三节	佣金和折扣	(325)
第四节	汇率兑换	(326)
<b>第十四章</b>	<b>贸易结算实务中值得注意的几个问题</b>	<b>(328)</b>
第一节	信用证软条款种种	(328)
第二节	可转让信用证增多	(335)
第三节	“假远期”信用证增多	(337)
第四节	自寄正本提单条款增多	(337)
第五节	利用信用证进行欺诈	(338)
第六节	利用代理、加工等业务进行欺诈	(341)
<b>第十五章</b>	<b>进口贸易的支付和单证</b>	<b>(343)</b>
第一节	进口贸易的支付方式	(343)
第二节	开立信用证	(343)
第三节	进口业务单据的审核	(346)
<b>第十六章</b>	<b>外贸企业电子商务应用</b>	<b>(351)</b>
第一节	电子商务概论	(351)
第二节	外贸企业电子商务应用的基础	(370)
第三节	外贸业务 EDI 网络的建设	(393)
第四节	外贸业务活动的电子化	(403)
<b>第十七章</b>	<b>《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1993 年修订本)</b>	<b>(421)</b>
第一节	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1993 年修订本) ——国际商会第 500 号出版物(参考译稿)	(421)
第二节	《UCP 500》与《UCP 400》的主要区别	(437)

第三节	《UCP 500》把单证工作推向新阶段	(445)
第十八章	介绍国际商会关于《UCP 500》的若干文件	(451)
第一节	国际商会银行技术和实务委员会的立场声明	(451)
第二节	对 ICC 立场声明之我见	(460)
第三节	《UCP 500》有关问题的质疑和解答(之一) ——摘编自 ICC # 565 号出版物	(463)
第四节	《UCP 500》有关问题的质疑和解答(之二) ——摘编自 ICC596 号出版物	(495)
第五节	关于何谓“正本”单据的决议	(536)
第六节	国际商会 515 出版物简介和单证审查要点	(542)
附	跟单信用证的应用	(552)
第七节	国际商会 535 号出版物评析	(555)
第十九章	案例选登	(578)
第一节	提单通知人指示不完整的交涉案	(578)
第二节	拒付通知必须在期限内发出并提出所有不符点	(579)
第三节	同一修改书的内容不能部分接受	(579)
第四节	运输方式和运输单据要求自相矛盾	(580)
第五节	开证行放单后拒付的交涉案	(581)
第六节	毛净重差异担保议付案	(582)
第七节	单证不符遭开证行拒付	(584)
第八节	论正本提单直寄客户	(584)
第九节	正本提单寄客以及担保议付的后患	(586)
第十节	运用 D/P 远期支付方式的探讨	(586)
第十一节	出口散装商品被诈骗案	(588)
第十二节	利用信用证骗取巨额打包贷款案	(590)
第十三节	信用证项下伪造单据诈骗案	(591)
第十四节	信用证结算纠纷案的若干法律问题	(592)
第十五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与信用证	(593)
第十六节	持正本提单却打不赢“无单放货”官司的原因何在?	(597)
第十七节	无单放货纠纷案的若干问题	(599)
第十八节	联运经营人无单放货侵权案	(606)
第十九节	近万吨钢材沉没越南海域案	(609)
第二十节	外国法院扣押我信用证项下出口货款交涉案	(611)
第二十一节	开证人承诺接受不符点≠修改信用证	(614)
第二十二节	据理力争,挽回企业巨额损失	(617)
第二十三节	因第一受益人未更换单据引起的开证行拒付案	(619)
第二十四节	关于出口单据遗失的处理问题	(621)
第二十五节	一起因假提单引发的纠纷	(625)

第二十六节	开证行拒付无理,法院禁付不当 .....	(627)
第二十七节	因“非单据化条件”引起的拒付案.....	(630)
第二十八节	出口单据遭快邮公司销毁,货物抵港被拍卖 .....	(632)
第二十九节	让受益人上当,使议付行受损的“软条款” .....	(633)
附录	.....	(636)
附录一	出口单证附样.....	(636)
附录二	托收统一规则(国际商会第 522 号出版物).....	(686)
附录三	世界重要港口航线一览表.....	(705)
附录四	单证常用英文缩略语表.....	(720)
附录五	主要托运单据(样张)(一).....	(736)

# 第一章 单证概论

国际贸易作为商业行为绝大部分表现为商品和资金的双向或多向的交流,而由于商品的单证化和资金的单证化,以致在实务中,贸易的最终完成往往是以单证交流的形式来实现的。

## 第一节 单证的含义

单证是外贸业务中应用的各项单据和证明文件的统称。在英文中称为“Documents”,香港和台湾地区也有称为“文书”、“文件”或“单据”的。

传统的外贸业务是由成交、货源、运输、收汇为基本框架的。上海外贸曾经流传着这样的四句话:“成交是前提、货源是基础、运输是关键、收汇是目的”,扼要地表述了这四大环节各自的特性。这四大环节的构成和运转,需要很多的单证支撑,特别是后两个环节——运输和收汇,包含着大量的单证工作,其中有些是为完成出口程序而设置的管理性单证,例如出口许可证、报关单证、外汇核销单等等;有些则用于对外交货和外汇结算,这后一类单证与国际运输、金融、保险以及海关、港口的业务操作和程序转换有密切关系,涉及各种国际法规和惯例,在外贸业务中有很强的专业性。本书介绍和评述的以后一类单证为主。

## 第二节 单证的种类

国际商会在其 199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 522 号出版物《托收统一规则》(以下简称《522》)对单证作了如下分类:

1. “金融单证”系指汇票、本票、支票或其他用于取得付款或款项的单据。

2. “商业单证”系指发票、运输单证、所有权单证或其他类似单证,或者一切不属于金融单证以外的其他单证。

这种分类是把“金融单证”以外的一切单证都归入“商业单证”,是一种粗线条的分类。

我国国内经营信用证业务的银行,多数把单证分成以下几类:

1. 货运单证(Transport Documents)

包括海运提单、不可转让海运单、租船提单、多式联运单据、空运单、公路/铁路/内河运单以及快递和邮运单据等。

2. 商业单证(Commercial Documents)

包括商业发票、形式发票、证实发票、装箱单、重量单以及规格单等等。

3. 公务单证(Official Documents)

诸如领事发票、法定发票、海关发票、政府部门或商会等团体签发的产地证明书、健康、兽医和卫生证书、动植物检疫证书以及配额许可证。

#### 4. 保险单证(Insurance Documents)

包括暂保单、保险凭证、保险单。

#### 5. 金融单证(Financial Documents)

例如:汇票、本票及支票等。

#### 6. 附属单证(Supplementary Documents)

例如:航程证明、邮寄单据或样品证明等。

以上分类基本概括了出口单证内容,在贸易实务中,出口方需要向进口方提供哪些单证一般是按不同进口地区、不同商品、不同客户的要求而决定的,由进口方在信用证或合同条款中作具体规定。

### 第三节 单证工作的重要性

#### 一、出口单证是履行合同的必要手段

买卖合同的履行是通过商品和货币的交换来实现的,但在国际贸易中买卖双方分处不同的国家或地区,在绝大多数情况下,商品和货币不能进行简单的直接交换而需以单证作为交换手段。这些单证正如《522》所区分,一类具有商品的属性,例如发票是商品的价值凭证,装箱单或重量单是商品的计量凭证,提单是商品的物权凭证,检验证书是商品的质量凭证……另外一类具有货币的属性,它们有的是货币的支付凭证,有的为货币的支付做出有效的承诺或有条件的保证。各种单证都有其特定功能,它们的签发、组合、流转、交换和应用,反映合同履行的进程和买卖双方以及介入方权责的发生、转移和终止。它们在国际贸易活动的各个环节起了必要的作用。可以这么说,国际贸易之得以跨越时空而日益发展是与单证的有效使用和流通有着密切关联的。

#### 二、出口单证是出口企业获取贷款的主要工具

国际贸易法专家施米托夫在他所著的《出口贸易》一书中曾经做出这样一个定义:“从商业观点来看,可以说 CIF 合同的目的不是货物本身的买卖而是与货物有关单据的买卖。”以上所指的虽是 CIF 合同,实际上外贸实务中其他价格条款如 FOB、CFR 等也是以单证为桥梁实现贷款的交割,其性质同样是单证买卖。

根据国际商会第 500 号出版物《跟单信用证统一惯例》(以下简称《UCP 500》)文本,银行履行付款责任的依据只是单证而不是有关的货物,这就是说在以跟单信用证为收汇方式的情况下,只要出口商能提交符合信用证规定的单证,银行就必须承担付款或承兑的责任,至于货物的实际情况如何,银行是不加过问的。反之,即使实际货物与信用证规定完全相符,但单据如有不符,银行却可以拒绝付款或承兑。在跟单托收的业务中,进口商也是凭必要的和符合买卖合同规定的单证付款或承兑。如果单证不符合要求,进口商也有理由拒绝接受,从以上意义理解,有人说:“单证就是外汇”,这话也不是没有道理的。

#### 三、出口单证受国际法规和惯例的制约,具有法律效力

国际贸易有很多为国际社会所认同的法规和惯例。不同贸易国家又有各自的特殊法规和惯例,这些法规、惯例涉及国际货物买卖合同、国际金融、国际结算、国际运输和保险等等,出口单证作为国际流通的商业应用文件必须受到有关国际公约、国际惯例以及贸易国家的国内法

的制约。例如上面提到的国际商会《UCP 500》文件目前已经成为世界各地银行和进出口企业处理信用证项下单证的共同准则,如果我们不能正确理解和掌握使用,就会造成工作上的失误,影响外汇资金的结算,甚至蒙受重大经济损失。

近年来国际贸易中的欺诈事件层出不穷,不法之徒使用假信用证、伪造假票据、假运输单据进行国际诈骗的恶性经济案件越来越多,给我们国内许多企业造成重大损害。即使在正常贸易中,由于市场的变化,境外商人在到货无利可图的情况下也会在单证中寻找瑕疵,制造借口,拒绝在信用证项下支付货款。在托收业务中,有的境外银行和商人借口地区惯例把 D/P 单据按 D/A 处理,未行付款就把货物提走。此类事件一旦发生,受害一方轻则蒙受一定程度的经济损失,重的则使企业遭到灭顶之灾。因此作为企业的经营者和从业人员必须熟悉单证的有关法律,重视单证工作,审慎地处理日常业务中的各类单证,才能有效地保护企业的合法权益和经济利益。

#### 四、单证工作是企业经营管理水平的集中反映

单证工作集中在出口业务的运输和结算环节,合同履行的进度检查,信用证的到达、审核、修改和使用,交货时间的衔接,商品质量的检验以及运输、保险、报关的安排;在此过程中,很多经营管理中的问题都会在单证工作中反映出来。因此单证工作不能仅仅看做是单证的缮制和复核,必须围绕单证妥善处理与之相关的业务、解决各项矛盾,为单证的顺利结汇铺平道路以保证外汇资金的安全回收。

#### 五、出口单证体现企业业务和文化素质,显示企业的品位和形象

出口单证虽是商务文件,其实也是企业的对外宣传资料。格式优美、行列整齐、文字清晰的单证,能展现企业高品位的业务质量,为企业塑造良好的形象,有利于业务的开展。相反,印制粗劣、行距、字距排列杂乱,甚至语句、语法错讹则必然给企业带来负面效应。

### 第四节 出口单证的基本要求

在长期的工作实践中,我们对出口单证的基本要求总结了以下十个字:“正确、完整、及时、简明、整洁”。

#### 一、正确

正确是出口单证的前提,单证不正确就不能达到安全收汇的目的。在以信用证方式收取货款的情况下,出口单证尤须坚持“严格符合的原则”(The doctrine of strict compliance),具体地说,就是要做到两个一致,即单、证一致(单据与信用证),单、单一致(单据与单据)。在信用证业务中,银行要求单证的精确性不能有丝毫不符。例如有一批出口货物,它的某一项规格是 84 × 150,实际出口的货物完全相符,但制单时误将 84 打成 83,单证到了国外因市场情况不好,客户抓住发票上的一字之误,拒不付款,虽出口商与客户一再沟通,声明实际货物绝对无误,客户不予理睬,最后,此货不得不从国外运回,造成来回运费和货价的大量损失,由此可见单证上的任何微小差错,都会酿成经济上的巨大损失。在跟单托收业务中,虽然银行对单证内容没有审核责任,但如果不符合买卖合同规定,进口商也有权拒绝付款或延期付款。因此,我们在单证工作中必须把质量问题放在首要位置。